

# 中華基督教會香港閩南堂

## 惡劣天氣下崇拜及聚會\*指引

1. 當香港天文台已發出 1 或 3 號颱風警告，或黃 / 紅色暴雨警告，實體崇拜或聚會照常舉行。
2. 當香港天文台已發出 8 號或以上颱風警告或黑色暴雨警告，實體崇拜或聚會即告取消，會友可在家中靈修。
3. 當香港天文台預告在未來 2 小時將發出 8 號或以上颱風警告或黑色暴雨警告，而有關時段跨越既定的實體崇拜或聚會時間，該等聚會即告取消，會友可在家中靈修。

如香港天文台於上午 9 時預告未來 2 小時(即上午 11 時)將發出 8 號或以上颱風警告或黑色暴雨警告

如有關颱風警告或黑色暴雨警告於下午 1 時仍然生效

上午 9 時  
跑馬地堂早堂

下午 3 時  
北角堂午堂

上午 10 時  
北角堂早堂

實體崇拜  
及聚會  
即告取消

下午 3 時  
香港仔堂午堂

實體崇拜  
及聚會  
亦告取消

上午 10 時 45 分  
跑馬地堂日堂

4. 倘若在實體崇拜或聚會既定時間 2 小時前，香港天文台改發 3 號颱風警告或紅 / 黃色暴雨警告，有關崇拜或聚會將照常舉行。
5. 倘若在實體崇拜或聚會期間，香港天文台預告將改發 8 號或以上颱風警告或黑色暴雨警告，有關崇拜或聚會應儘快結束，以便會眾在適當時候及早離開。
6. 倘若在實體崇拜或聚會期間，香港天文台突然發出 8 號或以上颱風警告或黑色暴雨警告，有關崇拜或聚會將繼續進行，會眾也應留在教會內，直至可以安全回家為止。

備註： \* 崇拜以外的聚會 (即主日學、祈禱會、家庭感恩會、團契、小組、長者樂園等聚會)

\* 如遇特殊情況，長執會將作出適時決定、安排及公佈